

合同编号:

副本

水利工程施工合同

工程名称: 2024 年金台区蟠龙镇北社村供水
管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

工程地点: 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北社村

建设单位: 宝鸡金之润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施工单位: 昊轩建设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: 2024年12月6日

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宝鸡金之润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昊轩建设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2024年金台区蟠龙镇北社村供水管网改造

工程建设项目

工程地点：宝鸡市金台区蟠龙镇北社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

不包括的工程范围：/

三、合同工期

总日历天数：90天

开工日期：2024年12月9日

竣工日期：2025年3月8日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合同价款

1、合同总价（大写）：壹佰零肆万叁仟捌佰元整（人民

币)元(小写)¥: 1043800.00元。

2、综合单价: 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。

3、付款方式: 分三次: 材料进场开工建设付30%; 完成工程全部建设内容付 50%; 工程验收合格完成工程决算审计付20%。

六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:

- 1、本合同协议书
- 2、本合同专用条款
- 3、本合同通用条款
- 4、中标通知书
- 5、投标书、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
- 6、招标文件、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
- 7、图纸
- 8、标准、规范及有关响应方案

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、文件, 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七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《通用条款》中赋予的定义相同。

八、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。

九、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

应当支付的款项。

十、本协议书正本一式贰份，副本肆份。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，副本贰份，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正本为准。

十一.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4年12月6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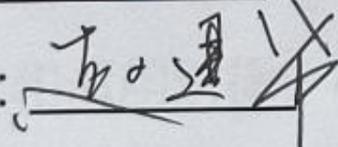
合同订立地点：金台商务中心

本合同双方约定立即后生效，
水务有限公司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

地址： 个

邮政编码： 610303013288

法定代表人： 

委托代理人： _____

电话： _____

传真： _____

户银行： _____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

地址： 610303007788

邮政编码： 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 7线

委托代理人： _____

电话： _____

传真： _____

开户银行： _____

